

黃庭堅書論

王中燾 杜玉印 注評

書張長史乾元帖後

余觀張長史與顏魯公論筆法，嘗疑其用意處。乾元二年帖與琵琶詩，乃知文不虛生，皆有落方易足，固天機動爾。盧文紀、叶清泰之卜遂掌，初亦有所建明。方事之焚，乃能留意翰墨耶？

跋張長史草書

張長史作草，乃有超軼絕塵處，以意想作之，殊得其勢。嘗作得兩句云：清鑑風流，歸賀八飛。盧仝朱三未知可贈，誰遂不能成章。

題顏魯公帖

觀魯公此帖，奇偉秀拔，奄有魏晉隋唐以來風

中国古代书法理论研究丛书

徐利明

主编

黄庭坚书论

王中焯 杜玉印 注评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庭坚书论/王中焰 杜玉印注评. —南京:江苏美术出版社,
2008. 1

(中国古代书法理论研究丛书)

ISBN 978-7-5344-2478-6

I. 黄… II. 王… III. 汉字—书法—艺术理论—中国—
宋代 IV. J292.1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1347 号

责任编辑	张 韪
封面题字	徐利明
装帧设计	朱成梁
	武 迪
审 读	王春南
责任校对	赵 菁
责任监印	吴蓉蓉
	朱晓燕

书 名	黄庭坚书论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美术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凯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17.25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44-2478-6
定 价	38.00 元

营销部电话 025—83248515 83245159 营销部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13 楼
江苏美术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总 序

□ 徐利明

书法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独特艺术形式之一，它与中国的绘画、雕塑、篆刻、音乐、戏剧、舞蹈等共同构成了独具华夏民族特色的中国传统艺术体系，在西方艺术体系中找不到相对应的形式。书法作为一门艺术，与汉字的使用相伴随在古代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自我完善过程。其具有艺术秉性的笔法、字法、章法以至墨法，其性情、意境等甚具美学高度的品位追求，在书法服务于社会生活实用需要的同时日益发展成熟，最终导致在近现代由实用与艺术相兼转而脱尽实用之义，成为一种纯艺术形式。熊秉明先生所谓“书法是中国文化的核心的核心”，其论过于夸张，有哗众取宠之嫌，然书法作为一种高度抽象又极尽点、线之性状变化，极具表现人的性情、精神之境界的艺术表现力与精神感染力的独特艺术形式，确实堪为中国文化的杰出代表之一。而随着书法的发展所建立起来的中国古代书法理论，则与中国古代的乐论、画论、印论等姊妹艺术的理论一道，构成了具有华夏民族特色的中国传统艺术

理论体系,与西方艺术理论体系迥然有别地具有自己的思维方法与语言表述形式,体现着中国人的传统审美观与方法论,它从一个方面,从书法的角度,阐释着中国传统文化的精义与内理。

中国古代书法理论中,史籍记载的最早之作在汉代,有蔡邕《篆势》、崔瑗《草势》,转述于晋卫恒撰《四体书势》中。又有赵壹《非草书》,然近有人对其作者与所出年代提出质疑。汉魏六朝书论,另有多篇传世,然对其可信度,亦有异议。拙见以为,有些论书文字真伪虽难明断,然其时风气,师徒之间口传心授,并非尽付之著录,后人有记而传之者,语言难免有所出入,然其要义多存之,用以作研究之参考,亦不失其历史意义与理论价值。

史籍中所载古代书论,最早的为汉代人所撰,但书法之有论述,当必非始于汉代。殷商甲骨文遗存中有“习刻甲骨”,可知三千年前,我们的先人对甲骨文镌刻之讲究,由此可推论其时的书法亦必有师徒授受之教学活动,非任意书、刻。这给我们一个启示,即书论的出现当起于书法教学活动之中,并应有很久远的历史了,只是未能流传下来而已。在古代书论中,尤其是在早期书论中,与教学相关的论述占有很大比重乃其必然,随着历史的发展,往后则有关书史、书美、书品的论述日益增多起来。

唐以降,书学论著的论题涉及面日广,篇幅也渐长,凡与书法

有关的方方面面大体皆有所论及，然所论最多者则在技巧法度与风格品评两端。古代书论内容庞杂，涉及书法的观念与技法、风格与流派、师承授受、书家交游、临摹与创作、人品与书品、性情与法度、书法与文学、书法与姊妹艺术的关系等各个方面，以现代理论语汇概括之，可谓涵盖书法史学、书法美学、书法批评、书法教育以至书法创作理论，无所不包。在其即兴的、随笔式的阐发中，所涉诸多方面，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兼容并包，浑然一体。

古代书论因是用文言撰写，现代一般人读起来颇感困难。但这些文言书论，本是当时人用当时的书面语言所撰，今人产生阅读困难，乃因古今时代隔阂、语言变化悬殊所致，尤其是少数以骈体文写作的论书文章，如孙过庭的名篇《书谱》，今人读起来就颇为吃力、费解。宋以后的文章语言日趋平实，以浅显易懂为尚，同时的书论亦如此，语言本身并无多少难解处，只是某些以典故说事之处，只要查知典故，其文意自明。

古人论书，好用譬喻之法，尤其论及书法之风格时，世间万物，天地万象，皆可用以喻书。如唐人窦氏兄弟撰、注之《述书赋》，即为典型之一例。其辞藻华丽，想象奇异，今人读之如堕云里雾里，苦心思索，也很难判断其所评书法风格究竟为何体势，是何面目。

这是一个极端的典型。在绝大多数论书文章中，所用譬喻巧

妙、生动、得体,对具有较好的文言素养同时又具备了一定的书法功底与创作经验者来说,读其文,辅之以形象思维,并有自身书法实践体会相验证,欲深入领会其文之本意内涵,应该不难。

有一种观点认为,中国古代书法理论概念模糊,缺少严密的逻辑性,应以西方理论的思维方式改造之。拙见以为,西方人的思维重逻辑,自有其长处,尤其在自然科学研究方面,其优势有目共睹,不言自明,但就艺术创作与美学理论而言则不然。科学研究重逻辑思维,文学艺术创作重形象思维,而美学研究则应重在对审美感知的研究。艺术理论有必要将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相结合,然应偏重于形象思维。中国古代书法理论虽以形象思维为重要特征,但并非没有逻辑思维。实际上,逻辑思维非活跃于表面,而是潜在其理论内核之中,起着深层次的思维调控作用,成为某种艺术理论观点的内理,即“所以然”。

中国人的思维方式讲究兼容,有想象的广阔空间。譬喻手法的巧妙运用,对欲表之意、欲说之理,通过或状物,或抒情,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形象而生动。发论者以譬喻切入而阐发其意,接受者以譬喻切入而理解其意,当然,双方的认识有可能难以实现完全的一致,因而,有人批评中国人的思维方式与表述方式存在“模糊”的缺点。

以华夏民族为中心的东方思维及其哲学、美学,在中国古代艺术理论中有着十分精粹的表现。艺术是人的精神世界的高度体现,情与意高于理与法;虚更比实宝贵;艺术的最高境界往往看起来不合理但更合乎情;只可意会难以言传;具有强大的精神感召力,但难以作计量分析。拙见以为,以艺术而言,形象思维比逻辑思维更重要,纵横驰骋的丰富想象比实在的客观记述更重要,这是中国艺术哲学的思维特征,是中国艺术哲学的独特之处。

中国古代书法理论思维的感悟性与语言表述的“模糊”性也正是如此。优点与缺点往往相伴而生,要看你从何角度、从何立场来看问题。如完全站在西方文化的立场上,以西方的理论为参照来评判中国的理论,说其不科学、不准确,自有其道理。但中国的文艺理论植根于中国几千年的文化传统,中国文艺史上产生了大量的杰出人物与作品,其辉煌的艺术创作成果及其丰富的精神内涵,正是这些精妙的文艺理论赖以产生的思想之源与审美之根。

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所谓“模糊”,实是从大处着眼,重宏观把握,不拘泥于繁琐细节而已。这种思维方式,尤其强调某一事物各部分之间或事物与事物之间的相关性、联动性,强调各方面的相互作用,相辅相成。如中医的“望、闻、问、切”,养生学的精、气、神修炼,中国画的散点透视,中国雕刻的整体夸张变形,唐诗、宋词无限

的想象时空等,以至书法以汉字的点线运动表现主体的性情境界,都可浓缩到先秦诸子的哲学思想中,都可在古老的《易经》中找到其哲理之本。中国古代书法理论亦是这博大精深的东方思维及其中华哲学、美学体系中的一个部分而已!

中国古代书法理论研究,是中国古代艺术理论研究的一个方面。本丛书的编撰,旨在为古代书论的研究,提供一些新的成果。我们选择了部分有代表性的名篇,从著者介绍、版本源流考述、正文注释、白话文翻译、书学思想评述等方面作立体的研究。尤其是版本源流考述,我们要求注评者尽力查考、明辨其源流与优劣,并在注释时,随正文附校勘记,对其各版本间的异同作出真伪、优劣之评议,并提出自己的明确判断。对于注释,则注出该词句的本义与引申义,联系上下文确定在本文中之准确词义,必要时以按语的形式对该词句表达之意的历史渊源与影响作出评述,以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与把握该文旨趣。白话文翻译则力求使该论著浅显易懂,使之便于普及流传,使年轻人不致感到阅读困难。而书学思想评述,则对该著所体现的书学思想,从其在历史上的源流正变、独特之处、要点及精粹等详加阐发,帮助读者全面而具一定深度地理解它,并从中获得某些启迪。所以,本书的编撰主旨,既考虑到面向广大爱好书法艺术的读者,又兼顾到面向同道研究者,力求在学

术上达到一定的水平。注评者学识有限,疏漏之处、失误之处在所难免,诚望学界长者、知者批评指正,以利于将来修订。

丁亥岁尾撰于金陵
石头城下秦淮河畔之昉庐

目 录

001	第一章 黄庭坚其人
002	一、黄庭坚的家世
005	二、仕途立业之沉浮
009	三、失意与得意
016	第二章 《黄庭坚书论》所据版本概述
016	一、关于宋代黄庭坚诗文集
019	二、黄庭坚诗文合集之流传
022	三、《黄庭坚书论》注评说明
036	第三章 《黄庭坚书论》注译
036	一、题跋编
398	二、书简编
428	三、杂论编
456	四、论书诗编
505	第四章 黄庭坚书学思想评述
506	一、“书以韵胜”的美学观
515	二、“自成一家始逼真”的创新理念
521	三、“苦修”与“参悟”并行的方法论
528	附：黄庭坚书论注译条目索引
538	主要参考文献

第一章 黄庭坚其人

黄庭坚，字鲁直，号山谷道人、涪翁、黔安居士，宋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1〕}，生于宋仁宗庆历五年（1045年），卒于宋徽宗崇宁四年（1105年）。

黄庭坚善书法，通诗词文赋，精鉴赏，尤以诗词和书法之成就为最。他的诗自成一家，与苏轼齐名，所谓“元祐文章，世称苏黄”^{〔2〕}，并被尊为江西诗派一代诗宗。他的书法亦自成一格，被誉为“宋四家”之一。行书融古雄健、爽落圆劲、奇崛沉着；草书大开大合、从心所欲。其在书法和诗词上的杰出成就，享誉宋代，泽被后世。

《宋史》卷四百四十四：

〔1〕 黄氏祖籍婺州金华（今浙江）人，《山谷集》卷二十四《叔父和叔墓碣》：“黄氏自婺州来者讳瞻，以策干江南李氏，不用。用为著作佐郎知分宁县……其后吴楚政益衰，著作乃去官游湖湘间。久之，念山川深重，可以避世，无若分宁者，遂将家居焉。”

〔2〕 四库本《文献通考》卷二百三十六：“元祐间，苏、黄并出，以硕学宏材鼓行士林，引笔行墨，追古人而与之俱。世谓李、杜歌诗高妙，而文章不称；李翱、皇甫湜古典雅，而诗独不传。惟二公不然，可谓兼之矣。然世之论文者必宗东坡，言诗者必右山谷，其然，岂其然乎！山谷自黔州以后句法尤高，笔势放纵，实天下之奇作，自宋兴以来，一人而已。”

庭坚学问文章，天成性得，陈师道谓其诗得法杜甫，学甫而不为者。善行、草书，楷法亦自成一家。与张耒、晁补之、秦观俱游苏轼门，天下称为“四学士”。而庭坚于文章尤长于诗，蜀、江西君子以庭坚配轼，故称“苏黄”。轼为侍从时，举以自代，其词有“瑰伟之文，妙绝当世；孝友之行，追配古人”之语，其重之也如此。初，游灞皖山谷寺石牛洞，乐其林泉之胜，因自号“山谷道人”云。

一、黄庭坚的家世

江西修水，山水清丽，至今依然。作为金华黄氏的分支，修水黄氏自六世祖瞻开始，就在这片灵山秀水之间繁衍生息，其祖黄瞻在黄氏家族的这次重大迁徙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对选择修水这块灵土繁荣族氏，黄瞻是经过一番慎重考虑的：

《山谷集》卷二十四《叔父和叔墓碣》：

著作乃去官游湖湘间。久之，念山川深重，可以避世，无若分宁者，遂将家居焉。

黄氏先祖世代即为书香门第，定居修水后，黄氏家族秉持世代

家风，多有举仕，代不乏人，黄庭坚也就生活在这样一个家族背景里。

黄庭坚高祖元吉，置田百顷，藏书过万，且博学多识，率先在修水双井筑起黄氏世代家业的大厦：

著作生元吉，豪杰士也。买田聚书，长雄一县，始宅于修溪之上……〔1〕

曾祖中理，赠光禄卿，并在其父家藏的基础上，修筑书馆聚书万卷，使得家族出现“十龙及第”的盛况。

马鞍君（元吉）生中理，赠光禄卿。光禄始筑书馆于樱桃洞、芝台。两馆游士来学者常数十百人，故诸子多以学问文章知名，黄氏于斯为盛。〔2〕

祖父黄湜，嘉祐二年（1057年）登第，赠朝散大夫。善书法，黄庭坚

〔1〕 四库本《山谷集》卷二十四《叔父和叔墓碣》。

〔2〕 同上。

尝评为“字法清劲,笔意皆到”。庭坚之父黄庶,庆历二年(1042年)进士,摄康州,赠中大夫。有《伐檀集》问世。

黄庶,字亚夫,分宁人,茂宗从子,登嘉祐进士,历州郡从事,摄康州,治有声。仕不得志,遂刻意于文词。^{〔1〕}

另外,黄庭坚的伯祖、叔祖等祖辈兄弟,尤其是父辈,更是人才辈出。因此,“勤耕苦读”、“静修伺出”的家族观念以及所受的良好教育积淀是黄庭坚后来得以闻名的滋养,尽管日后历尽艰难,但家族的观念和精神是黄庭坚行世的源泉和不竭动力,自幼以来的警敏聪慧也给黄庭坚提供了智力上的支持。

《宋史》卷四百四十四:

幼警悟,读书数过辄成诵。舅李常过其家,取架上书问之,无不通,常惊,以为一日千里。

《文献通考》卷二百三十六:

〔1〕 四库本《江西通志》卷六十六。

幼警悟，读书五行俱下，数过辄记。苏子瞻尝见其诗于孙莘老家，叹绝，以为世久无此作矣，因以诗往来。

对于少年时期的黄庭坚来说，父亲的去世，是其人生成长的一个巨大转折，也是其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新的开始。父亲的离开，使全家陷入困境，嘉祐四年（1059年），十五岁的黄庭坚被迫离开故园，从舅父李常游学于淮南，真正开始自己的人生旅程。

黄庭坚在淮南生活的几年里，所得到的良好知识教育和品格教育，尽管离不开自幼的过人聪明和警悟，更得力于舅父李常的帮助及其家有的丰富藏书的给养。

嘉祐六年，在淮南识孙莘老，娶其女兰溪为妻，从而完成了人生旅途“成家”的第一步。

二、仕途立业之沉浮

对于业已成家的黄庭坚来说，接下来理所当然地是要在仕途立业。这是由其所受的传统儒家学说教育和家族影响决定的。尽管后来仕途坎坷，直至晚年仍颠沛流离，但这立业仕途将古代文人内心世界和现实的冲突揭示得异常透彻，也勾绘了黄庭坚一生的

主要图卷。

嘉祐八年(1063年),黄庭坚参加乡试,以乡贡进士入京师,这是黄庭坚读书求仕的开始。治平元年春,二十岁的黄庭坚赴礼部试,未第,留京师。治平三年秋,再赴乡举,膺首选。治平四年春,再赴礼部试,登进士第,调汝州叶县尉。这是黄庭坚步入仕途真正的开始。在叶县任期三年。其后的岁月里,相继多次职调,并傍以贬谪屡迁之命。《宋史》卷四百四十四对其仕途沉浮作了精要传记:

举进士,调叶县尉。熙宁初,举四京学官,第文为优,教授北京国子监,留守文彦博才之,留再任。苏轼尝见其诗文,以为超轶绝尘,独立万物之表,世久无此作,由是声名始震。知太和县,以平易为治。时课颁盐筴,诸县争占多数,太和独否,吏不悦,而民安之。

哲宗立,召为校书郎,《神宗实录》检讨官。逾年,迁著作佐郎,加集贤校理。《实录》成,擢起居舍人。丁母艰,庭坚性笃孝,母病弥年,昼夜视颜色,衣不解带,及亡,庐墓下,哀毁得疾几殆,服除,为秘书丞,提点明道官,兼国史编修官。绍圣初,出知宣州,改鄂州。章惇、蔡卞与其党论《实录》多诬,俾前